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在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6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委托1名，王贤丰先生已授权委托齐学博先生行使投票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惠祥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适时调整采购及销售的策略、渠道等，同时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持续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额进行结算，因此预计数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023年预计将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72万元，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销售产品、商品；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提供或者接受劳务等（具体交易合同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徐惠祥先生、段文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

（三）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1日